

馆陶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 2024 年度春季“雨露计划”项目 公 示

经馆陶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19 日批复，现将 2024 年度春季雨露计划项目实施计划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7 天（2024 年 8 月 25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）。如对项目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提出意见。

附件：馆陶县人民政府关于对 2024 年脱贫户、监测户春季雨露计划拟补助信息

监督单位：馆陶县农业农村局

监督电话：0310-2802138

单位地址：馆陶县金凤街西段

邮箱：guantaofupin@163.com

省级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 或 12345

